

市生态环境局政务服务事项（行政许可）清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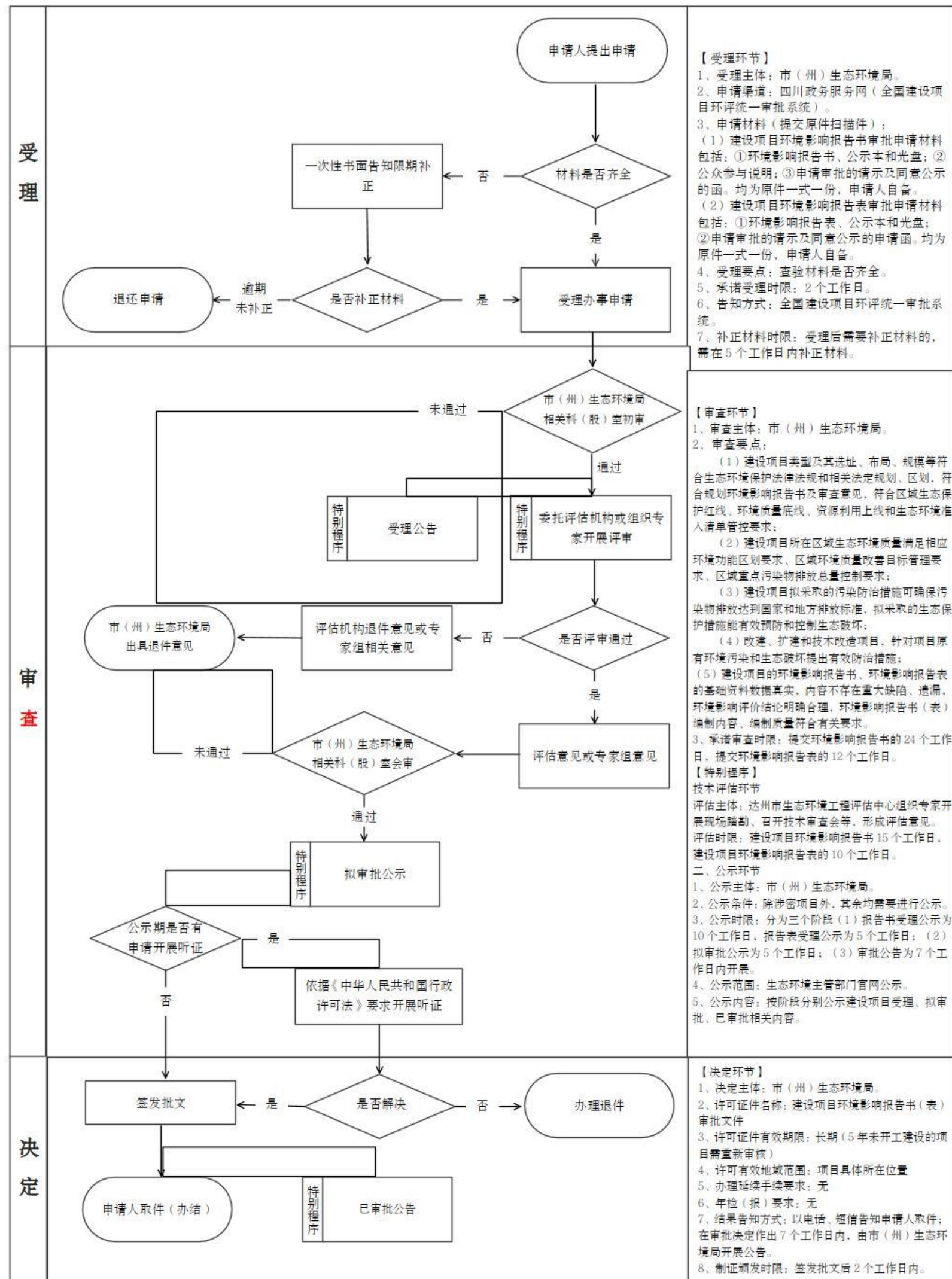
序号	事项名称（主项）	子项名称	办理项名称	权力类型	审批层级	备注
1	一般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	1.一般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设区的市级及派出局权限）	1.一般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设区的市级及派出局权限）	行政许可	市、县	
		2.一般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批（设区的市级及派出局权限）	2.一般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批（设区的市级及派出局权限）	行政许可	市、县	
2	核与辐射类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	3.核与辐射类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设区的市级权限）	3.核与辐射类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设区的市级权限）	行政许可	市	
3	排污许可	4.首次申请排污许可证（设区的市级权限）	4.首次申请排污许可证（设区的市级权限）	行政许可	市	
		5.排污许可证有效期届满申请延续（设区的市级权限）	5.排污许可证有效期届满申请延续（设区的市级权限）	行政许可	市	
		6.排污单位变更名称、住所、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申请变更排污许可证（设区的市级权限）	6.排污单位变更名称、住所、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申请变更排污许可证（设区的市级权限）	行政许可	市	
		7.新建、改建、扩建排放污染物的项目，或者生产经营场所、污染物排放口位置或者污染物排放方式、排放去向发生变化，或者污染物排放口数量或者污染物排放种类、排放量、排放浓度增加,重新申请排污许可证（设区的市级权限）	7.新建、改建、扩建排放污染物的项目，或者生产经营场所、污染物排放口位置或者污染物排放方式、排放去向发生变化，或者污染物排放口数量或者污染物排放种类、排放量、排放浓度增加,重新申请排污许可证（设区的市级权限）	行政许可	市	
		8.排污单位适用的污染物排放标准、重点污染物总量控制要求发生变化，审批部门可以对排污许可证相应事项进行变更（设区的市级权限）	8.排污单位适用的污染物排放标准、重点污染物总量控制要求发生变化，审批部门可以对排污许可证相应事项进行变更（设区的市级权限）	行政许可	市	

序号	事项名称（主项）	子项名称	办理项名称	权力类型	审批层级	备注
4	江河、湖泊新建、改建或者扩大排污口审批	9.江河、湖泊新建排污口审批（设区的市级权限）	9.江河、湖泊新建排污口审批（设区的市级权限）	行政许可	市	
		10.江河、湖泊改建排污口审批（设区的市级权限）	10.江河、湖泊改建排污口审批（设区的市级权限）	行政许可	市	
		11.江河、湖泊扩大排污口审批（设区的市级权限）	11.江河、湖泊扩大排污口审批（设区的市级权限）	行政许可	市	
5	医疗废物集中处置单位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12.申请领取危险废物综合经营许可证	12.申请领取危险废物综合经营许可证	行政许可	市	
		13.申请变更法人名称、法定代表人、住所	13.申请变更法人名称、法定代表人、住所	行政许可	市	
		14.重新申请领取危险废物综合经营许可证	14.重新申请领取危险废物综合经营许可证	行政许可	市	
		15.申请延续危险废物综合经营许可证	15.申请延续危险废物综合经营许可证	行政许可	市	
6	辐射安全许可	16.辐射安全许可证首次申请（设区的市级权限）	16.辐射安全许可证首次申请（设区的市级权限）	行政许可	市	
		17.辐射安全许可证有效期届满申请延续（设区的市级权限）	17.辐射安全许可证有效期届满申请延续（设区的市级权限）	行政许可	市	
		18.申请变更辐射安全许可证企业名称、注册地址、法定代表人（设区的市级权限）	18.申请变更辐射安全许可证企业名称、注册地址、法定代表人（设区的市级权限）	行政许可	市	
		19.重新申请辐射安全许可证（设区的市级权限）	19.重新申请辐射安全许可证（设区的市级权限）	行政许可	市	
		20.申请注销或部分变更辐射安全许可证（设区的市级权限）	20.申请注销或部分变更辐射安全许可证（设区的市级权限）	行政许可	市	
		21.辐射安全许可遗失补办（设区的市级权限）	21.辐射安全许可遗失补办（设区的市级权限）	行政许可	市	

一般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设区的市级权限）实施要素一览表

序号	对应国家清单第#项及其名称	我省对应主项名称（我省权力事项清单中行政许可第#项）	对应国家事项修改后主项名称	子项名称	业务办理项名称	设定层级	实施机关	审批层级				申请材料					审批程序			受理和审批时限				行政许可证件
								省级	市级	县级	乡级	申请材料	材料来源及提交方式	政府部门核发申请材料可否免提交	免提交材料获取方式	所需申请材料可否容缺受理	是否需要现场勘验	是否需要专家评审	是否需要向社会公示	承诺受理时限	转外环节办理时限	法定审批时限	承诺审批时限	证件名称
1	一般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对应国家清单188项）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我省2021年权力事项清单中行政许可第162项）	一般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	一般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设区的市级权限）	一般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设区的市级权限）	国家级	市（州）生态环境局				√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公示本和光盘	申请人自备（一式一份，原件。若网上申请，提交原件扫描件。）	否	—	否		—	是（依法需10个工作日）	2个工作日	书30个工作日（表15个工作日）	书60个工作日（表30个工作日）	书24个工作日（表12个工作日）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表）审批文件
												申请审批及同意公示的函	申请人自备（一式一份，原件。若网上申请，提交原件扫描件。）	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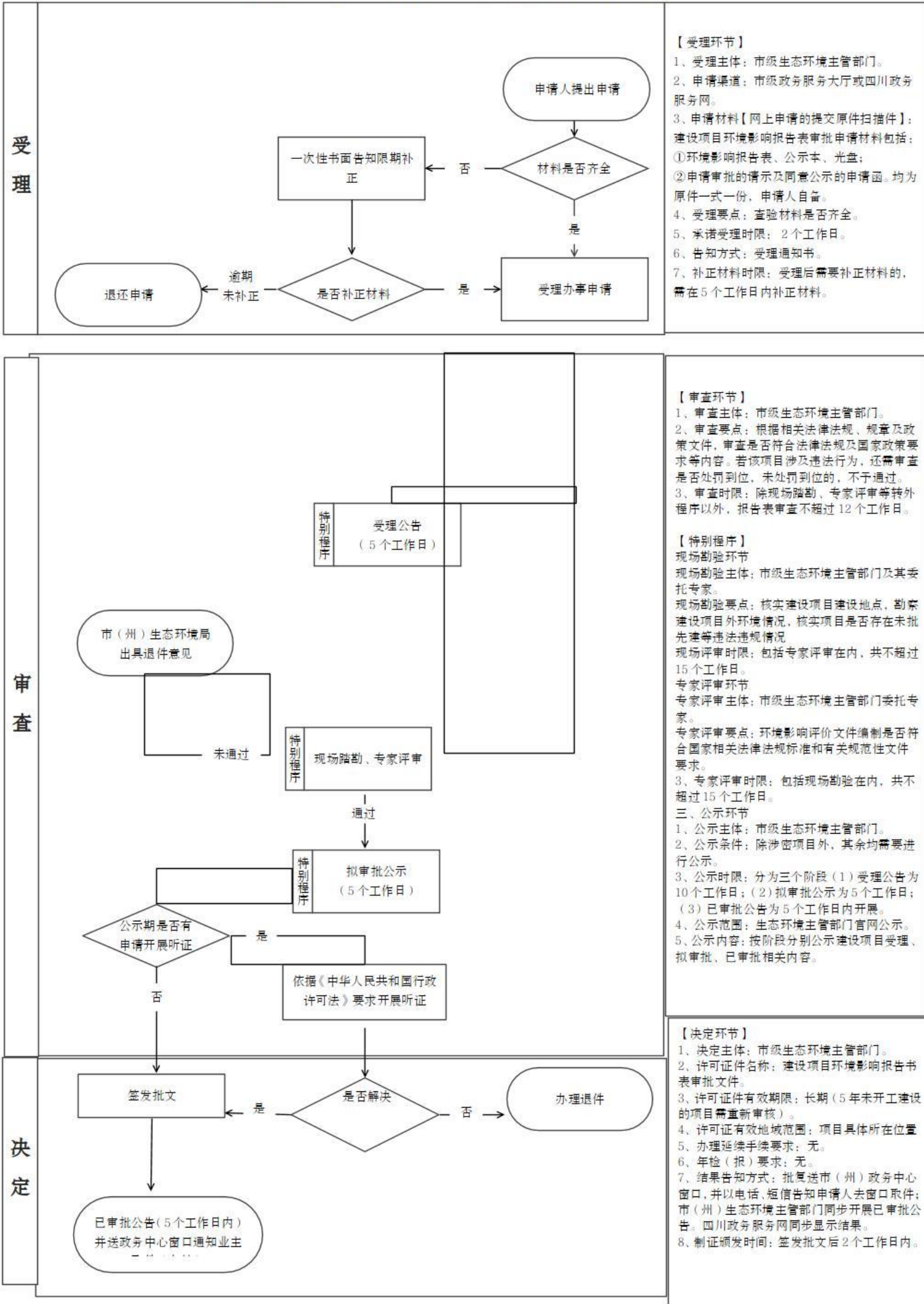
一般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运行图谱（市级权限）



核与辐射类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设区的市级权限）实施要素一览表

序号	对应国家清单第#项及其名称	我省对应主项名称（我省权力事项清单中行政许可第#项）	对应国家事项修改后主项名称	子项名称	业务办理项名称	设定层级	实施机关	审批层级				申请材料					审批程序			受理和审批时限				行政许可证件
								省级	市级	县级	乡级	申请材料	材料来源及提交方式	政府部门核发申请材料可否免提交	免提交材料获取方式	所需申请材料可否容缺受理	是否需要现场勘验	是否需要专家评审	是否需要向社会公示	承诺受理时限	转外环节办理时限	法定审批时限	承诺审批时限	证件名称
2	核与辐射类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对应国家清单190项）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我省2021年权力事项清单中行政许可第162项）	核与辐射类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	核与辐射类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设区的市级权限）	核与辐射类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设区的市级权限）	国家级	市（州）生态环境局		√			申请审批及同意公示的函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及其公示本和光盘（一式一份，原件）	申请人自备（一式一份，原件。若网上申请，提交原件扫描件）	否	—	否	是（包括专家评审在内，15个工作日）	是（包括现场勘验在内，15个工作日）	是（受理公示10个工作日，拟审批公示5个工作日，在作出审批决定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批公告）	5个工作日	15个工作日	30个工作日	12个工作日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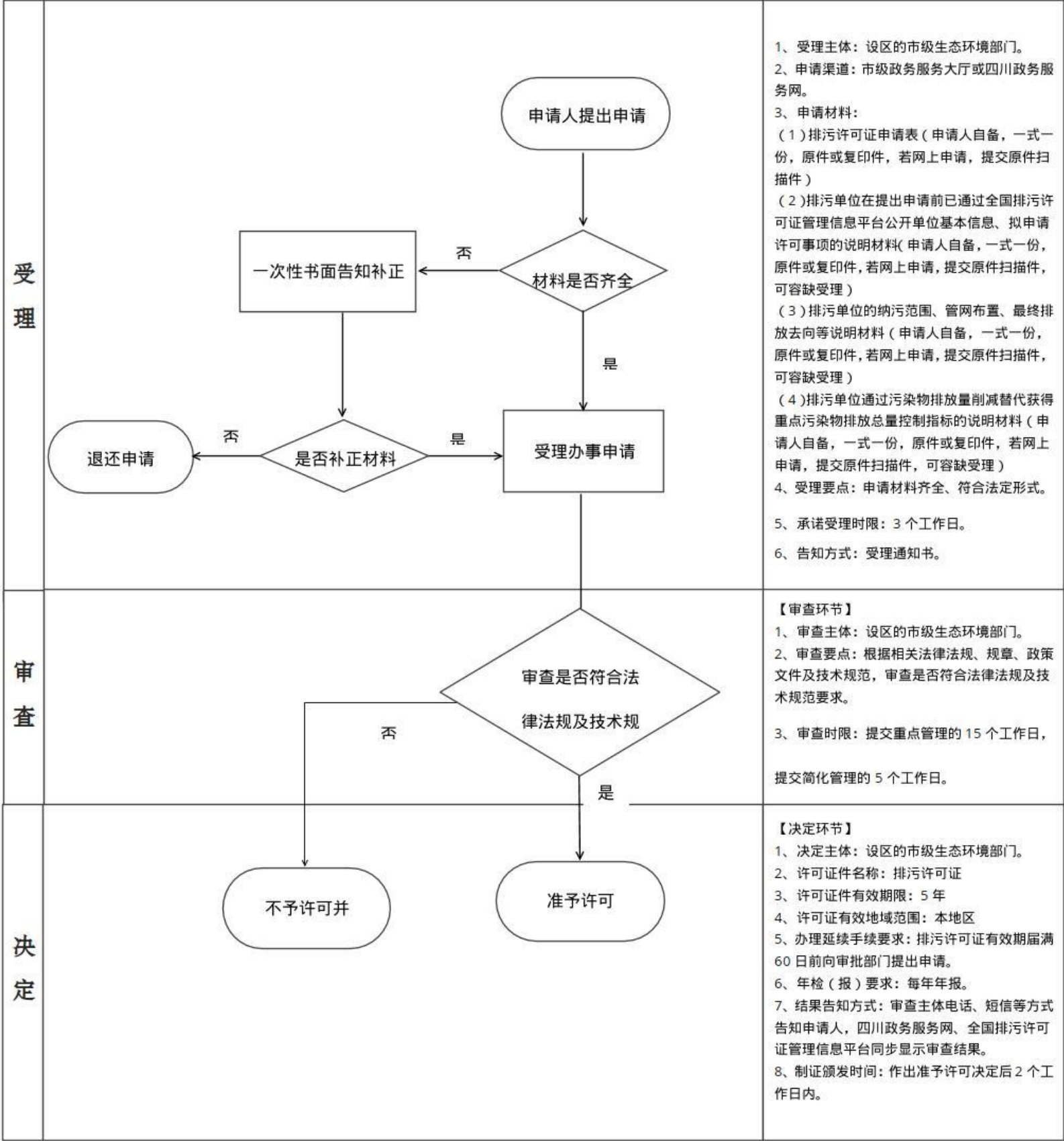
核与辐射类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设区的市级权限）运行图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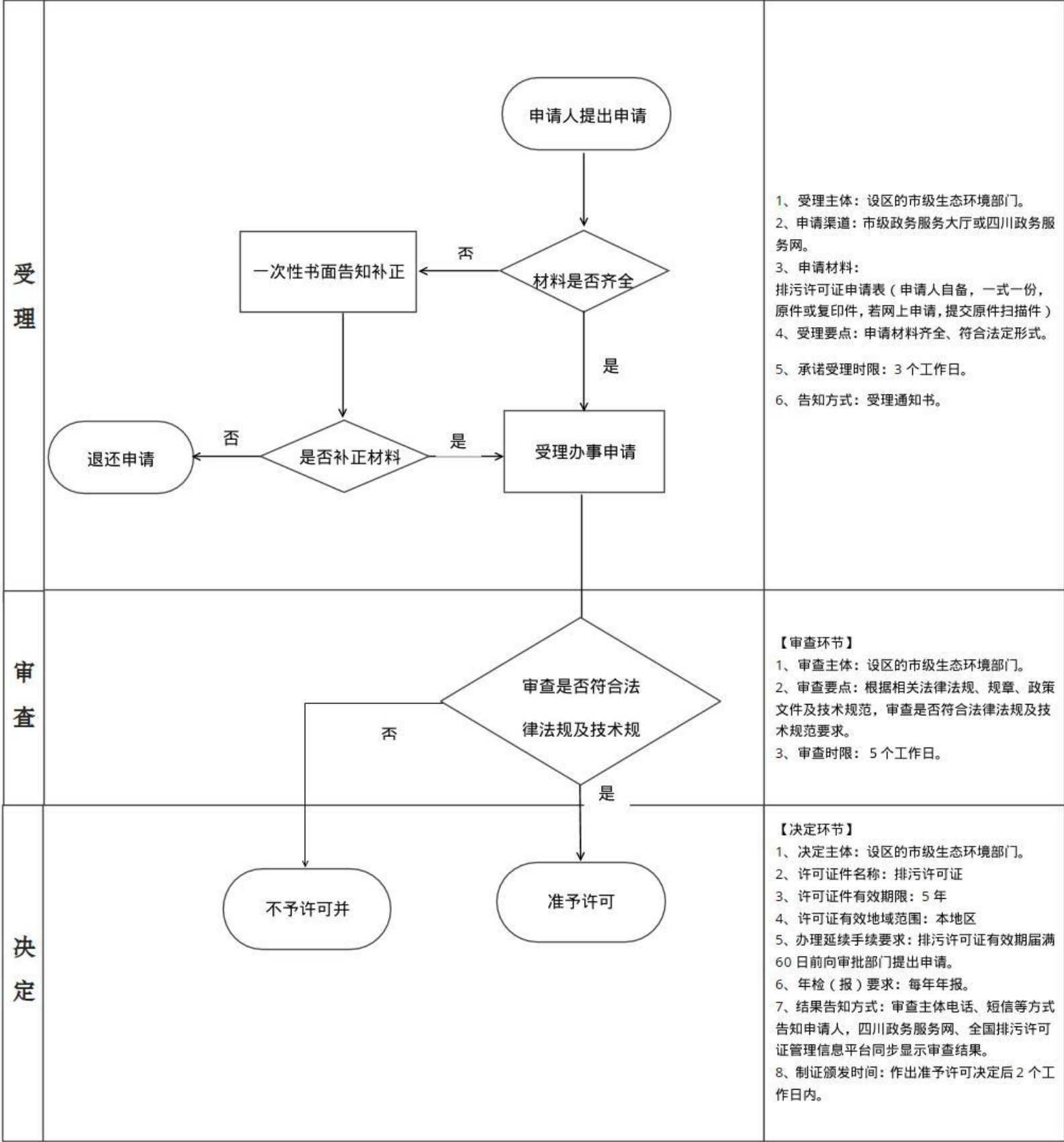
排污许可（设区的市级权限）实施要素一览表

序号	对应国家清单第#项及其名称	我省对应主项名称（我省权力事项清单中行政许可第#项）	对应国家事项修改后主项名称	子项名称	业务办理项名称	设定层级	实施机关	审批层级				申请材料					审批程序			受理和审批时限				行政许可证件
								省级	市级	县级	乡级	申请材料	材料来源及提交方式	政府部门核发申请材料可否免提交	免提交材料获取方式	所需申请材料可否容缺受理	是否需要现场勘验	是否需要专家评审	是否需要向社会公示	承诺受理时限	转外环节办理时限	法定审批时限	承诺审批时限	证件名称
3	排污许可（国家清单192项）	排污许可（我省2021年权力事项清单164项）	排污许可	排污许可（设区的市级权限）	首次申请排污许可证（设区的市级权限）	国家级	设区的市级生态环境部门					排污许可证申请表	申请人自备（一式一份，原件或复印件，若网上申请，提交原件扫描件。）	否	—	否	部分情况下开展，在承诺审批时限内开展	否	否	3个工作日	15个工作日	重点管理45个工作日，简化管理20个工作日	8个工作日	排污许可证
												排污单位在提出申请前已通过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公开单位基本信息、拟申请许可事项的说明材料	申请人自备（一式一份，原件或复印件，若网上申请，提交原件扫描件。）	否	—	是								
												排污单位的纳污范围、管网布置、最终排放去向等说明材料	申请人自备（一式一份，原件或复印件，若网上申请，提交原件扫描件。）	否	—	是								
												排污单位通过污染物排放量削减替代获得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的说明材料	申请人自备（一式一份，原件或复印件，若网上申请，提交原件扫描件。）	否	—	是								
					排污许可证有效期届满申请延续（设区的市级权限）	国家级	设区的市级生态环境部门					排污许可证申请表	申请人自备（一式一份，原件或复印件，若网上申请，提交原件扫描件。）	否	—	否	部分情况下开展，在承诺审批时限内开展	否	否	3个工作日	15个工作日	20个工作日	8个工作日	排污许可证
					排污单位变更名称、住所、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申请变更排污许可证（设区的市级权限）	国家级	设区的市级生态环境部门					排污许可证申请表	申请人自备（一式一份，原件或复印件，若网上申请，提交原件扫描件。）	否	—	否	部分情况下开展，在承诺审批时限内开展	否	否	3个工作日	在承诺审批时限内开展	20个工作日	8个工作日	排污许可证
					新建、改建、扩建排放污染物的项目，或者生产经营场所、污染物排放口位置或者污染物排放方式、排放去向发生变化，或者污染物排放口数量或者污染物排放种类、排放量、排放浓度增加，重新申请排污许可证（设区的市级权限）	国家级	设区的市级生态环境部门					排污许可证申请表	申请人自备（一式一份，原件或复印件，若网上申请，提交原件扫描件。）	否	—	否	部分情况下开展，在承诺审批时限内开展	否	否	3个工作日	15个工作日	45个工作日	8个工作日	排污许可证
												排污单位在提出申请前已通过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公开单位基本信息、拟申请许可事项的说明材料	申请人自备（一式一份，原件或复印件，若网上申请，提交原件扫描件。）	否	—	2. 是								
												排污单位的纳污范围、管网布置、最终排放去向等说明材料	申请人自备（一式一份，原件或复印件，若网上申请，提交原件扫描件。）	否	—	3. 是								
												排污单位通过污染物排放量削减替代获得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的说明材料	申请人自备（一式一份，原件或复印件，若网上申请，提交原件扫描件。）	否	—	4. 是								
					排污单位适用的污染物排放标准、重点污染物总量控制要求发生变化，审批部门可以对排污许可证相应事项进行变更（设区的市级权限）	国家级	设区的市级生态环境部门					无					部分情况下开展，在承诺审批时限内开展	否	否	3个工作日	15个工作日	20个工作日	8个工作日	排污许可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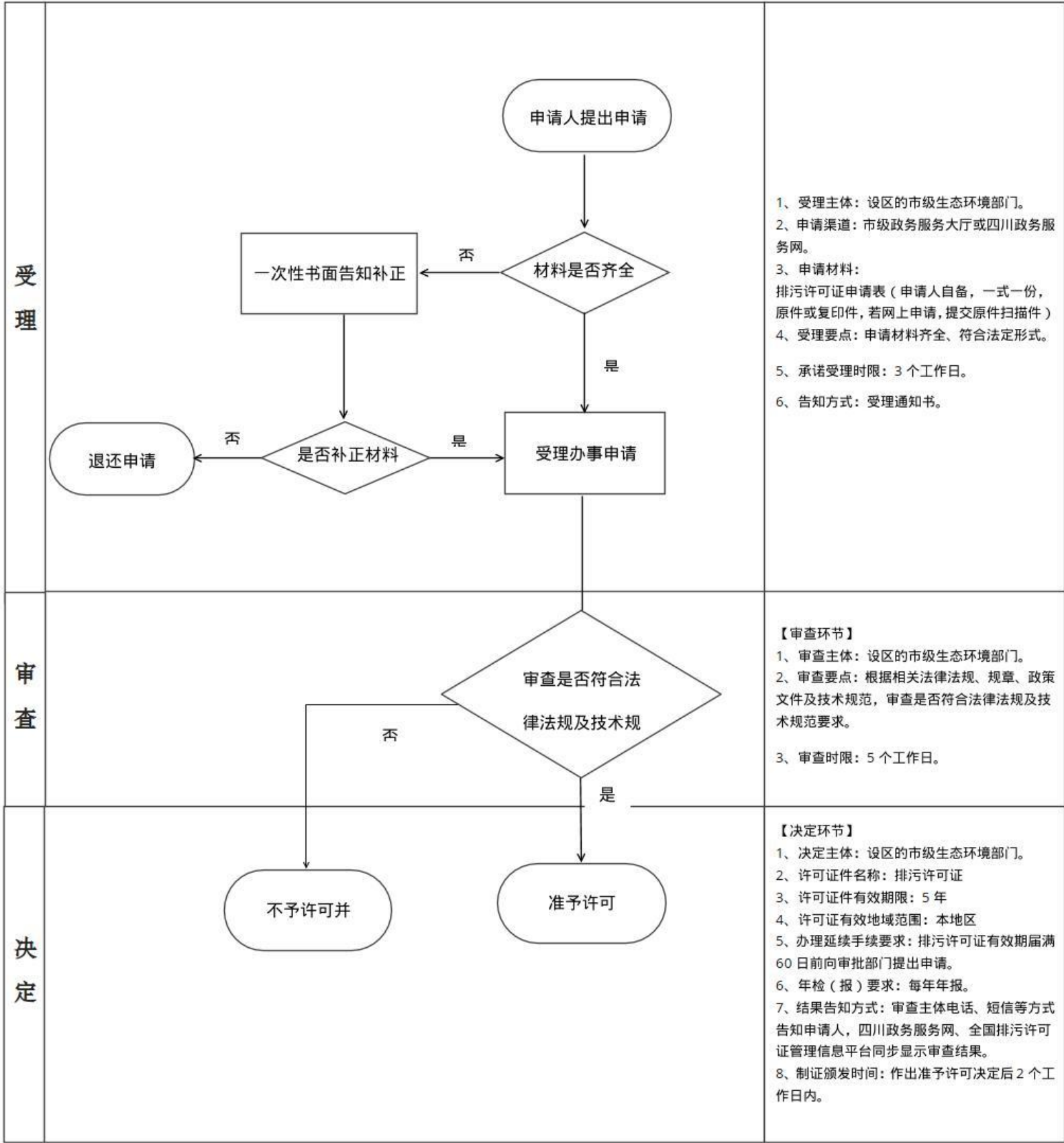
首次申请排污许可证运行图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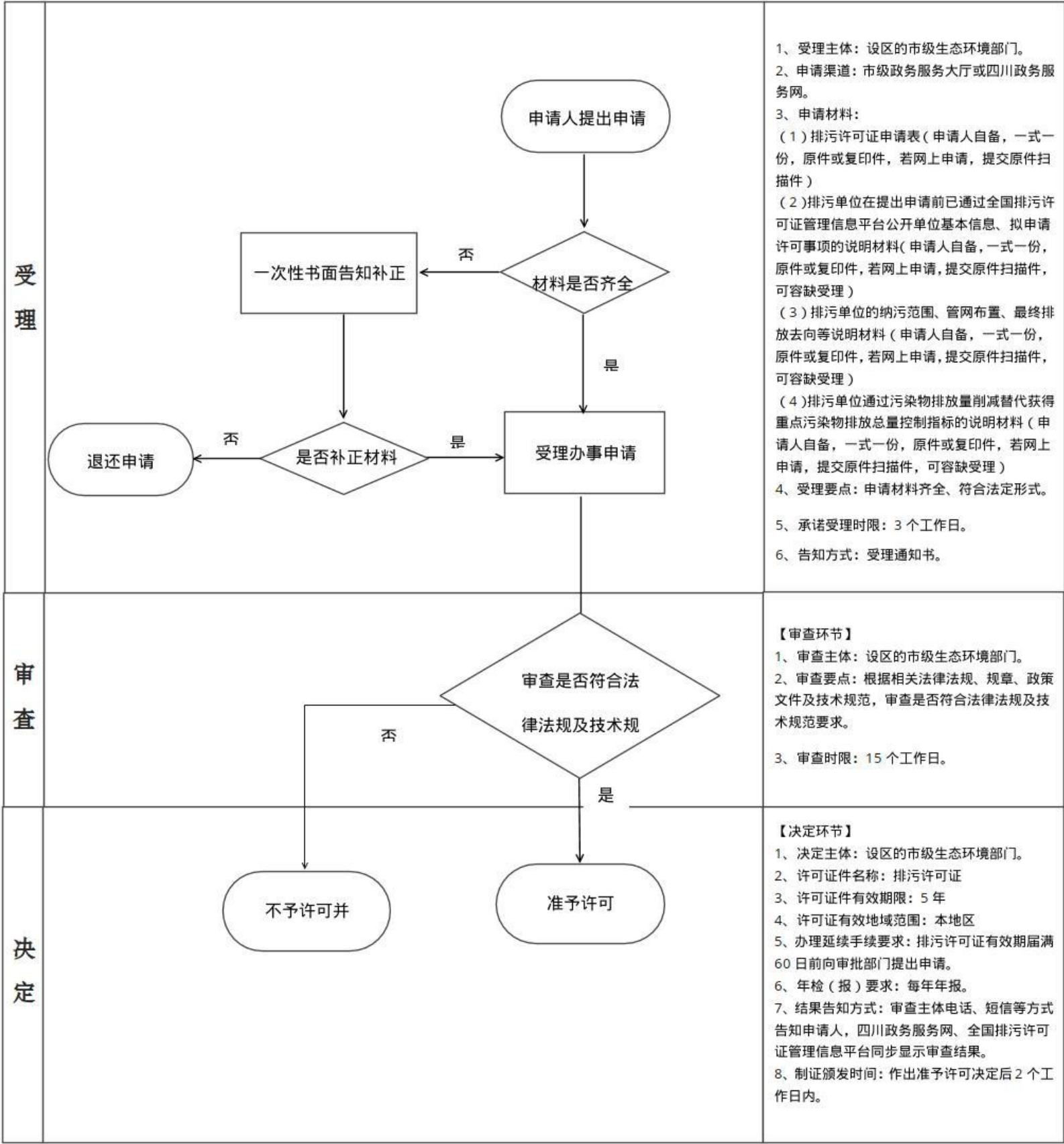
排污许可证有效期届满申请延续运行图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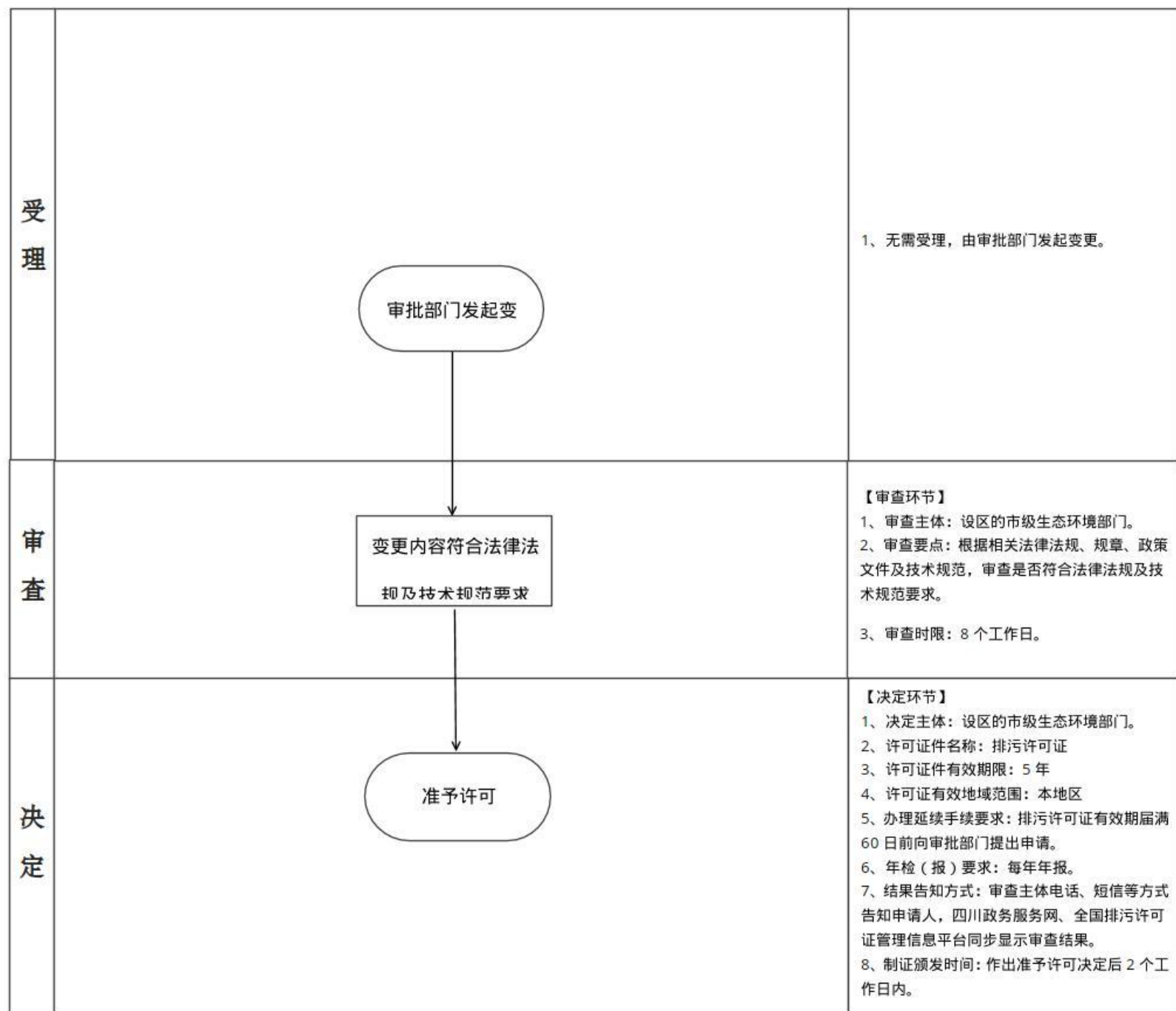
排污单位变更名称、住所、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申请变更排污许可证运行图谱



新建、改建、扩建排放污染物的项目，或者生产经营场所、污染物排放口位置或者污染物排放方式、排放去向发生变化，或者污染物排放口数量或者污染物排放种类、排放量、排放浓度增加,重新申请排污许可证排污许可证运行图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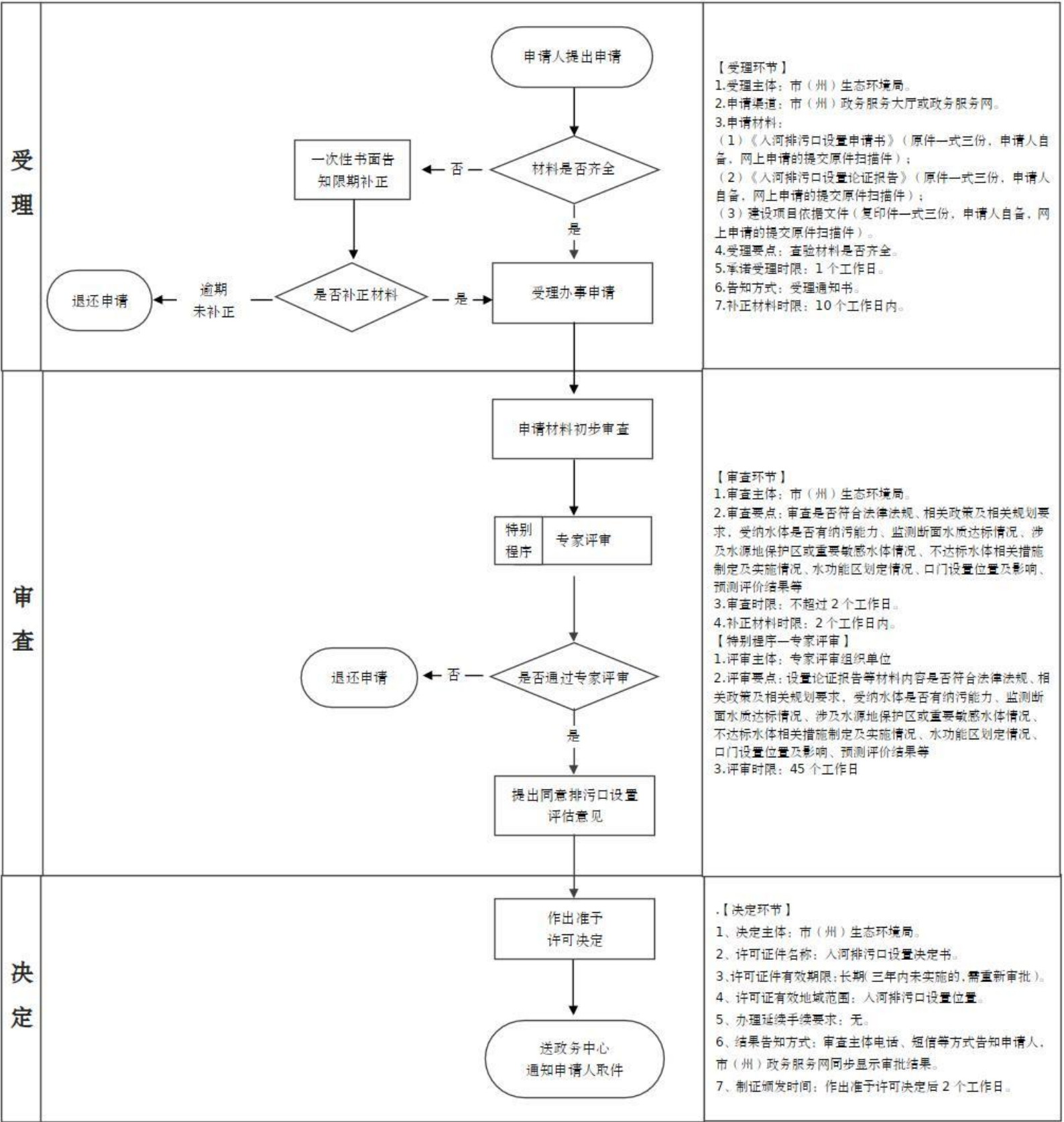
排污单位适用的污染物排放标准、重点污染物总量控制要求发生变化，审批部门可以对
排污许可证相应事项进行变更运行图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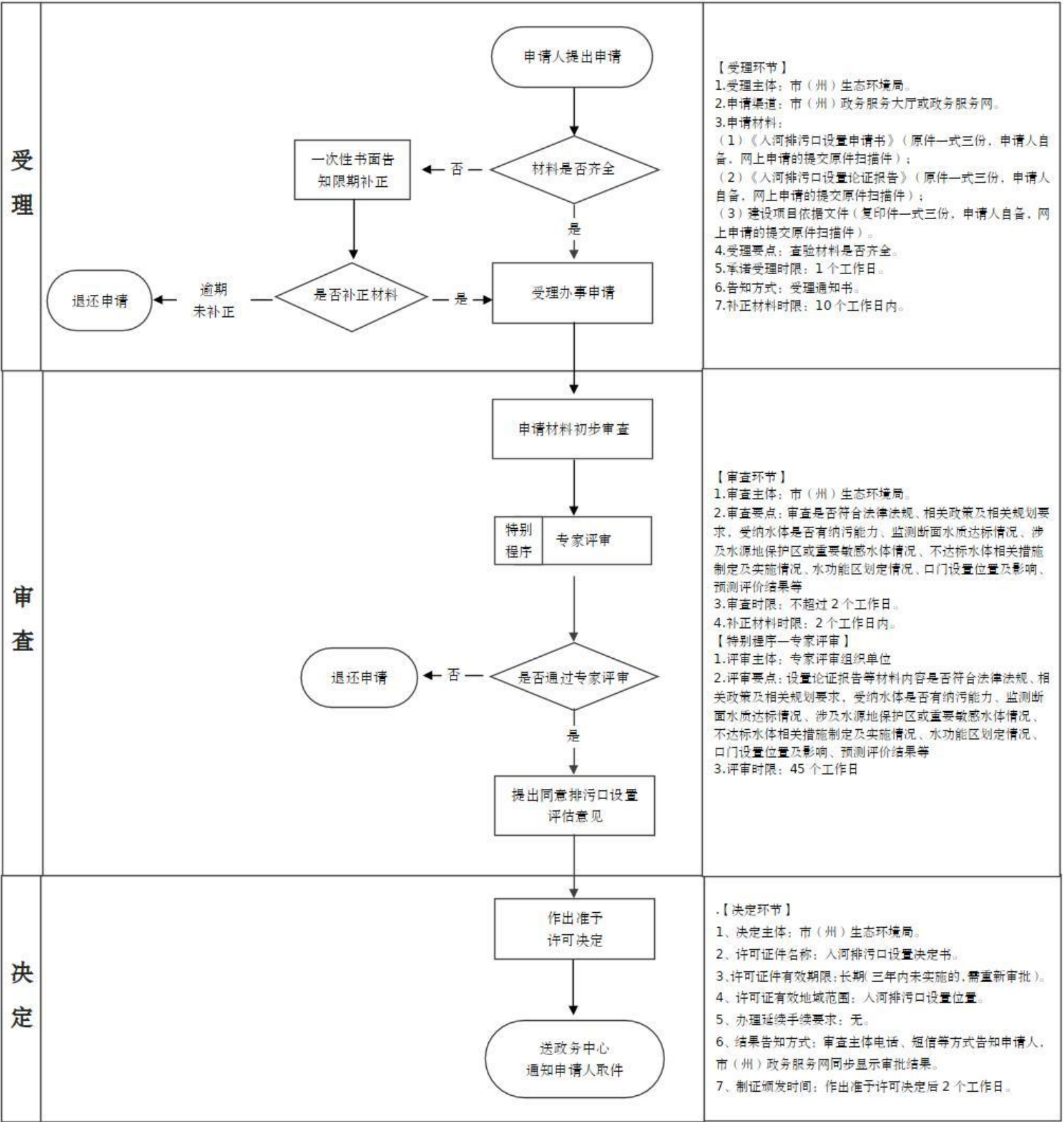
江河、湖泊新建、改建或者扩大排污口审批（设区的市级权限）实施要素一览表

序号	对应国家清单第#项及其名称	我省对应主项名称（我省权力事项清单中行政许可第#项）	对应国家事项修改后主项名称	子项名称	业务办理项名称	设定层级	实施机关	审批层级				申请材料					审批程序			受理和审批时限				行政许可证件
								省级	市级	县级	乡级	申请材料	材料来源及提交方式	政府部门核发申请材料可否免提交	免提交材料获取方式	所需申请材料可否容缺受理	是否需要现场勘验	是否需要专家评审	是否需要向社会公示	承诺受理时限	转外环节办理时限	法定审批时限	承诺审批时限	证件名称
4	江河、湖泊新建、改建或者扩大排污口审核（对应国家清单第193项）	入河排污口设置审批（我省2021年权力事项清单中行政许可第174项）	江河、湖泊新建、改建或者扩大排污口审批	江河、湖泊新建、改建或者扩大排污口审批（设区的市级权限）	江河、湖泊新建排污口审批（设区的市级权限）	国家级	市（州）生态环境局					《入河排污口设置申请书》	申请人自备(一式三份,原件。若网上申请,提交原件扫描件。)	否	—	否	否	是,依法开展专家评审不超过45个工作日	否	1个工作日	45个工作日	20个工作日	8个工作日	入河排污口设置决定书
												《入河排污口设置论证报告》	申请人自备(一式三份,原件。若网上申请,提交原件扫描件。)											
												建设项目依据文件	申请人自备(一式三份,原件。若网上申请,提交原件扫描件。)											
				江河、湖泊改建、改建或者扩大排污口审批（设区的市级权限）	江河、湖泊改建排污口审批（设区的市级权限）	国家级	市（州）生态环境局					《入河排污口设置申请书》	申请人自备(一式三份,原件。若网上申请,提交原件扫描件。)	否	—	否	否	是,依法开展专家评审不超过45个工作日	否	1个工作日	45个工作日	20个工作日	8个工作日	入河排污口设置决定书
												《入河排污口设置论证报告》	申请人自备(一式三份,原件。若网上申请,提交原件扫描件。)											
												建设项目依据文件	申请人自备(一式三份,原件。若网上申请,提交原件扫描件。)											
				江河、湖泊扩大排污口审批（设区的市级权限）	江河、湖泊扩大排污口审批（设区的市级权限）	国家级	市（州）生态环境局					《入河排污口设置申请书》	申请人自备(一式三份,原件。若网上申请,提交原件扫描件。)	否	—	否	否	是,依法开展专家评审不超过45个工作日	否	1个工作日	45个工作日	20个工作日	8个工作日	入河排污口设置决定书
												《入河排污口设置论证报告》	申请人自备(一式三份,原件。若网上申请,提交原件扫描件。)											
												建设项目依据文件	申请人自备(一式三份,原件。若网上申请,提交原件扫描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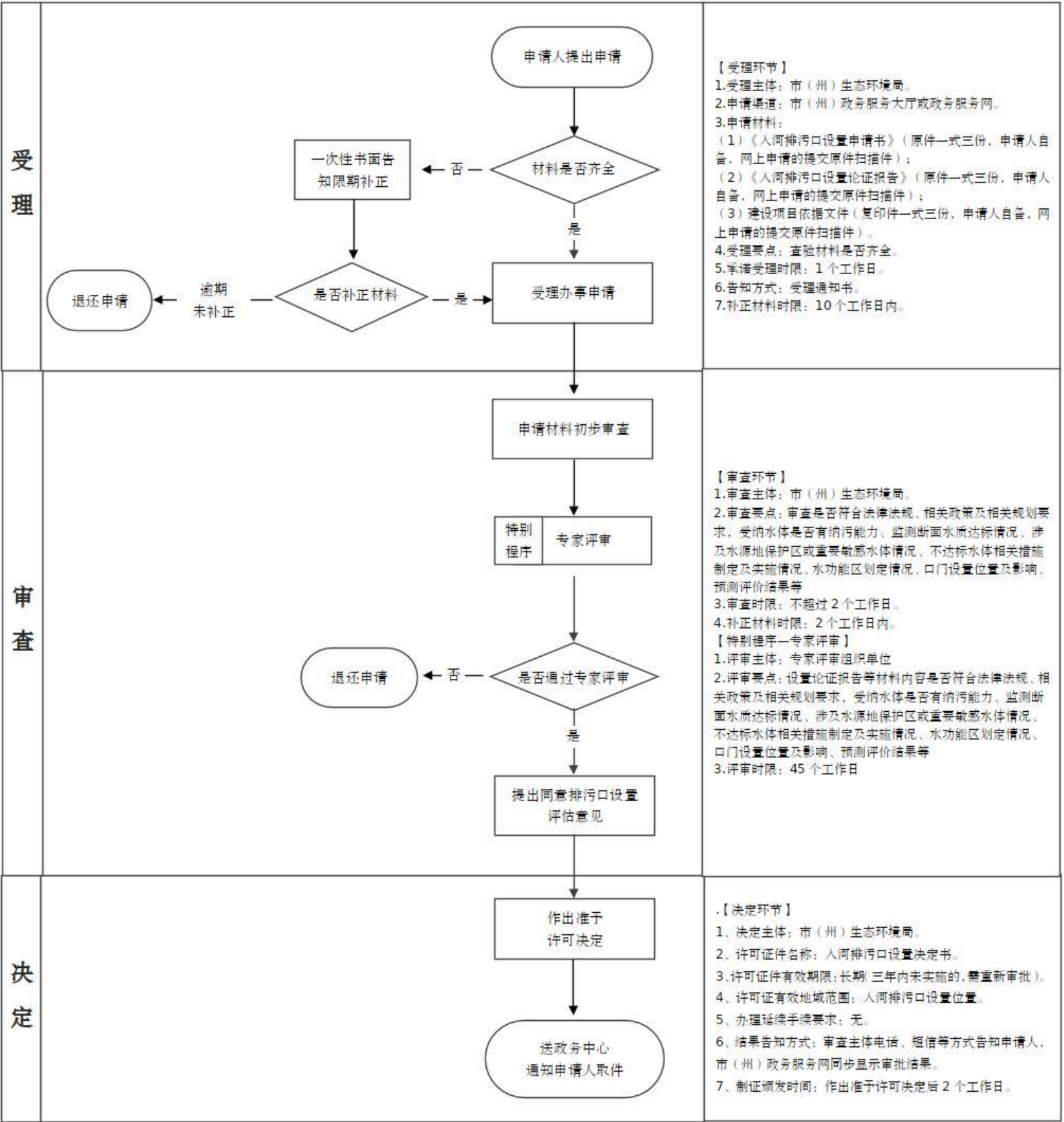
江河、湖泊新建排污口审批运行图谱（市级权限）



江河、湖泊改建排污口审批运行图谱（市级权限）



江河、湖泊扩大排污口审批运行图谱（市级权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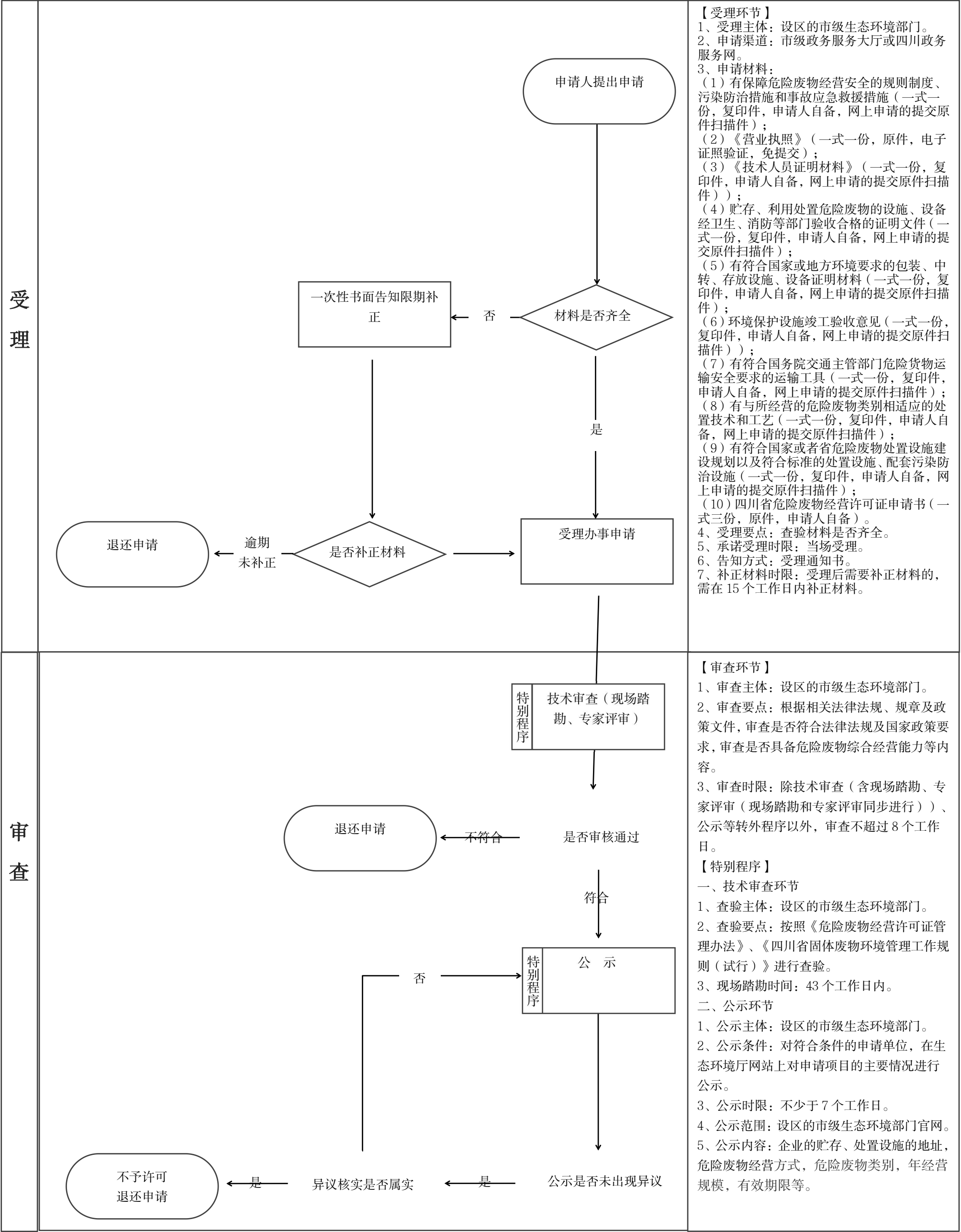


医疗废物集中处置单位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设区的市级权限）实施要素一览表

序号	对应国家清单第#项及其名称	我省对应主项名称（我省权力事项清单中行政许可第#项）	对应国家事项修改后主项名称	子项名称	业务办理项名称	设定层级	实施机关	审批层级				申请材料					审批程序			受理和审批时限				行政许可证件						
								省级	市级	县级	乡级	申请材料	材料来源及提交方式	政府部门核发申请材料可否免提交	免提交材料获取方式	所需申请材料可否容缺受理	是否需要现场勘验	是否需要专家评审	是否需要向社会公示	承诺受理时限	转外环节办理时限	法定审批时限	承诺审批时限	证件名称						
5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国家清单202项）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我省权力事项清单中行政许可第166项）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	医疗废物集中处置单位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设区的市级权限）	申请领取危险废物综合经营许可证	国家级	设区的市级生态环境部门	-	√	-	-	有保障危险废物经营安全的规则制度、污染防治措施和事故应急救援措施	申请人自备，复印件一式一份，网上申请的提交原件扫描件	否	—	否	是（依法开展现场勘验，与专家评审、公示共不超过50个工作日）	是（和现场踏勘同时进行，合计43个工作日）	是（依法进行公示不少于7个工作日）	当场办理	50个工作日	20个工作日	8个工作日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营业执照	政府部门核发	是	电子证照调用	否														
												技术人员证明材料	申请人自备，复印件一式一份，网上申请的提交原件扫描件	否	—	否														
												利用处置危险废物的设施、设备经卫生、消防等部门验收合格的证明文件	申请人自备，复印件一式一份，网上申请的提交原件扫描件	否	—	否														
												有符合国家或地方环境要求的包装、中转、存放设施、设备证明材料	申请人自备，复印件一式一份，网上申请的提交原件扫描件	否	—	否														
												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意见	申请人自备，复印件一式一份，网上申请的提交原件扫描件	否	—	否														
												有符合国务院交通主管部门危险货物运输安全要求的运输工具	申请人自备，复印件一式一份，网上申请的提交原件扫描件	否	—	否														
												有与所经营的危险废物类别相适应的处置技术和工艺	申请人自备，复印件一式一份，网上申请的提交原件扫描件	否	—	否														
												有符合国家或者省危险废物处置设施建设规划以及符合标准的处置设施、配套污染防治设施	申请人自备，复印件一式一份，网上申请的提交原件扫描件	否	—	否														
												四川省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申请书	申请人自备，原件一式三份，网上申请的提交原件扫描件	否	—	否														
				申请变更法人名称、法定代表人、住所								四川省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申请书(变更)	申请人自备，原件一式三份，网上申请的提交原件扫描件	否	—	否	否	否	是（行政许可办理后向社会公示）	当场办理	—	20个工作日	8个工作日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原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申请人自备，复印件一式一份，网上申请的提交原件扫描件	否	—	否														
												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	申请人自备，复印件一式一份，网上申请的提交原件扫描件	否	—	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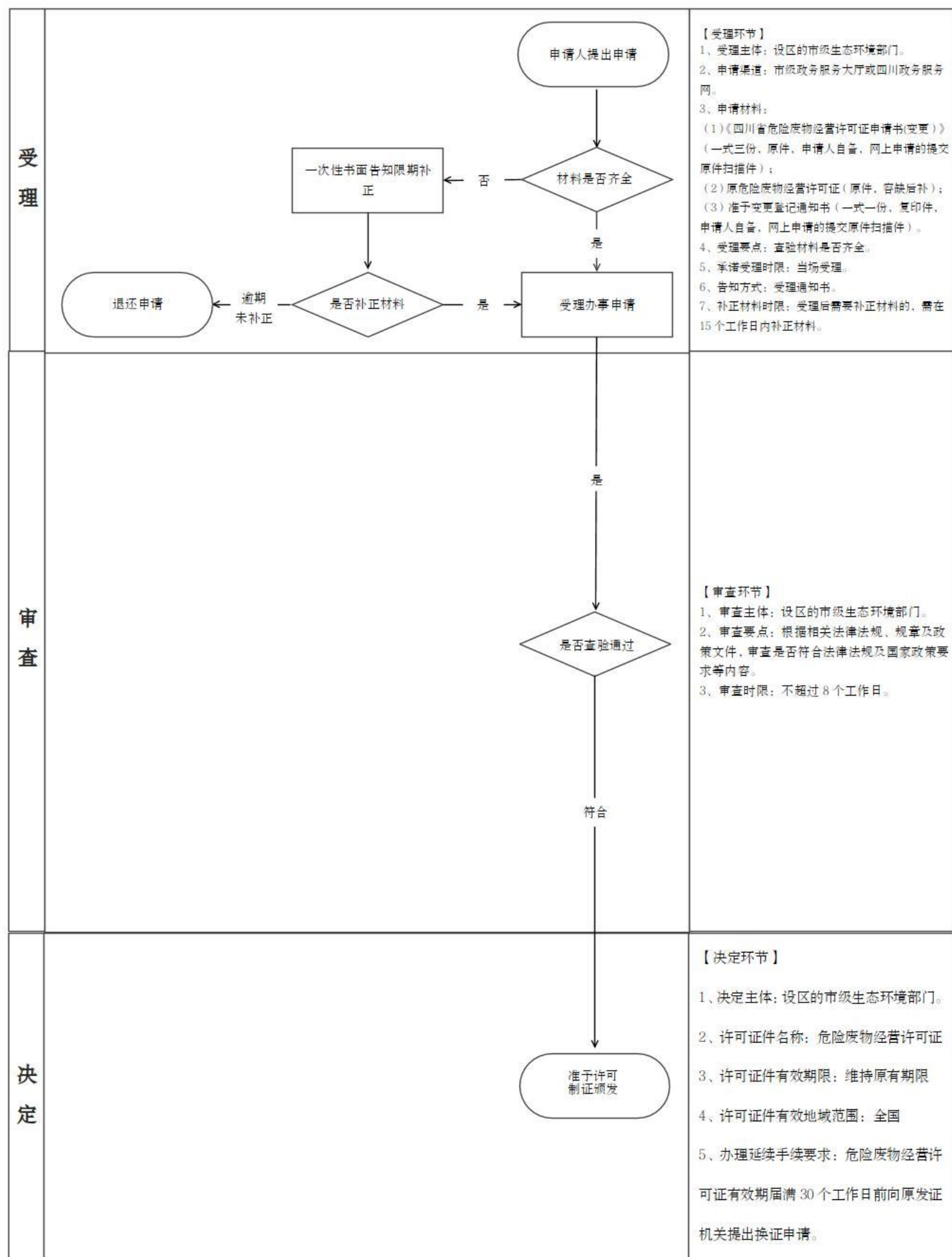
序号	对应国家清单第#项及其名称	我省对应主项名称（我省权力事项清单中行政许可第#项）	对应国家事项修改后主项名称	子项名称	业务办理项名称	设定层级	实施机关	审批层级				申请材料					审批程序			受理和审批时限				行政许可证件
								省级	市级	县级	乡级	申请材料	材料来源及提交方式	政府部门核发申请材料可否免提交	免提交材料获取方式	所需申请材料可否容缺受理	是否需要现场勘验	是否需要专家评审	是否需要向社会公示	承诺受理时限	转外环节办理时限	法定审批时限	承诺审批时限	证件名称
5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国家清单202项）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我省权力事项清单中行政许可第166项）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		重新申领危险废物综合经营许可证	国家级	设区的市级生态环境部门	-	√	-	-	四川省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申请表（补办）	申请人自备，原件一式三份，网上申请的提交原件扫描件	否	—	否	否	否	是（企业自行在省级期刊公示30日）	当场办理	—	20个工作日	8个工作日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已在省级报刊上登载遗失声明证明材料							申请人自备，复印件一式一份，网上申请的提交原件扫描件	否	—	否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未遗失部分							申请人自备，原件一式一份，网上申请的提交原件扫描件	否	—	否									
					营业执照							政府部门核发	是	电子证照调用	否									
				医疗废物集中处置单位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设区的市级权限）	申请延续危险废物综合经营许可证							经营期间污染物排放达标情况	申请人自备，复印件一式一份，网上申请的提交原件扫描件	否	—	否	是（依法开展现场勘验，与专家评审、公示共不超过50个工作日）	是（和现场踏勘同时进行，合计43个工作日）	是（依法进行公示不少于7个工作日）	当场办理	50个工作日	20个工作日	8个工作日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应急预案及备案意见	申请人自备，复印件一式一份，网上申请的提交原件扫描件	否	—	否								
												四川省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申请书（延续）	申请人自备（一式三份，原件）	否	—	否								
												许可证有效期内工作总结	申请人自备，复印件一式一份，网上申请的提交原件扫描件	否	—	否								
												动态管理系统申报情况	申请人自备，复印件一式一份，网上申请的提交原件扫描件	否	—	否								
												有符合国务院交通主管部门危险货物运输安全要求的运输工具	申请人自备，复印件一式一份，网上申请的提交原件扫描件	否	—	否								
												技术人员证明材料	申请人自备，复印件一式一份，网上申请的提交原件扫描件	否	—	否								
												经营情况月报统计及二次危废产生、处置情况统计	申请人自备，复印件一式一份，网上申请的提交原件扫描件	否	—	否								
												原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政府部门核发（一式一份，原件） 网上申请的提交原件扫描件	否	—	否								
												未完成验收的情况说明	申请人自备，复印件一式一份，网上申请的提交原件扫描件	否	—	否								
												单位现状照片	申请人自备，复印件一式一份，网上申请的提交原件扫描件	否	—	否								
												环境监测方案以及备案意见	申请人自备，复印件一式一份，网上申请的提交原件扫描件	否	—	否								

申请领取危险废物综合经营许可证运行图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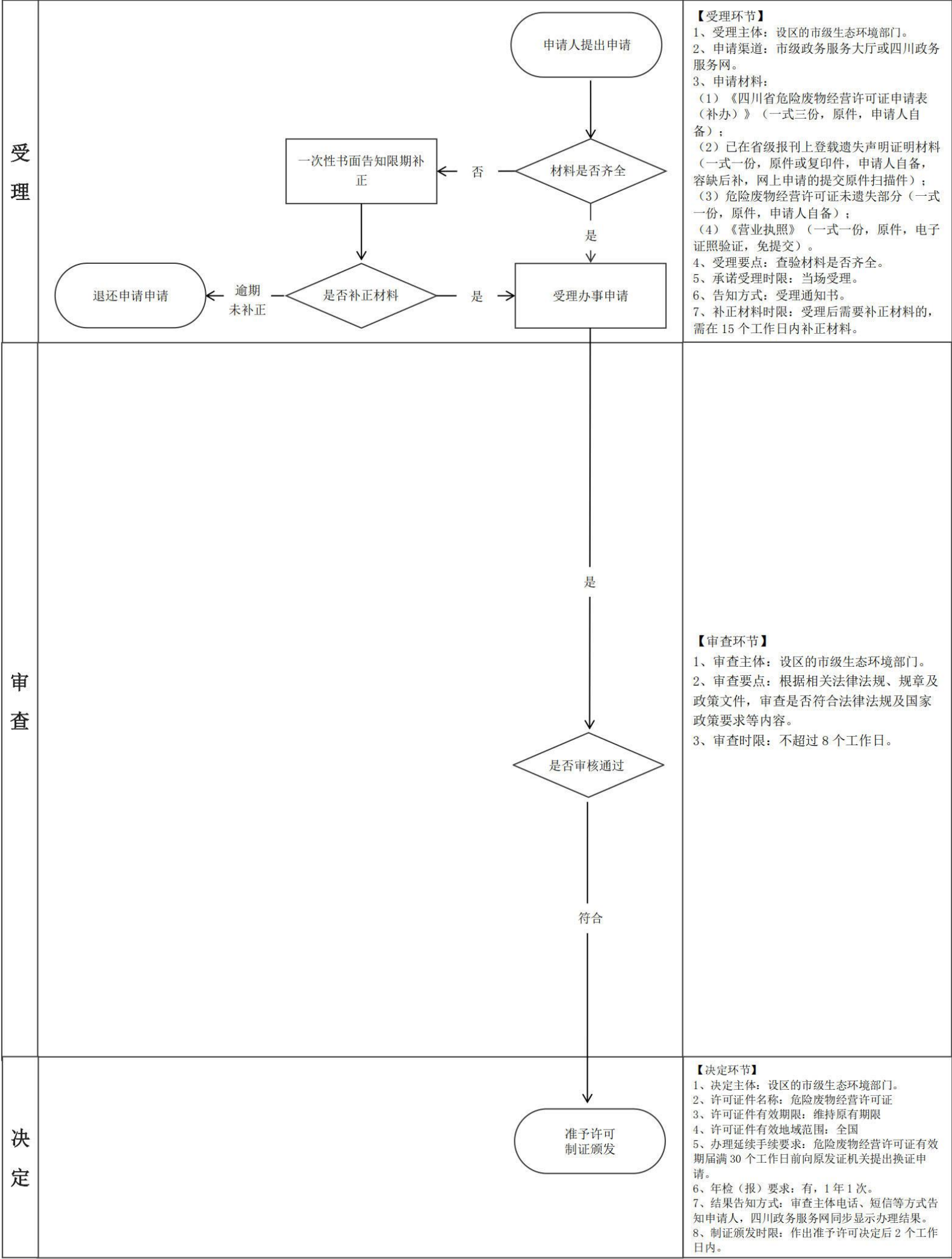


决 定	否 ↓ 准予许可 制证颁发	【决定环节】 1、决定主体：设区的市级生态环境部门。 2、许可证件名称：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3、许可证件有效期限：5 年 4、许可证件有效地域范围：全国 5、办理延续手续要求：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届满 30 个工作日前向原发证机关提出换证申请。 6、年检（报）要求：有，1 年 1 次。 7、结果告知方式：审查主体电话、短信等方式告知申请人，四川政务服务网同步显示办理结果。 8、制证颁发时限：作出准予许可决定后 2 个工作日内。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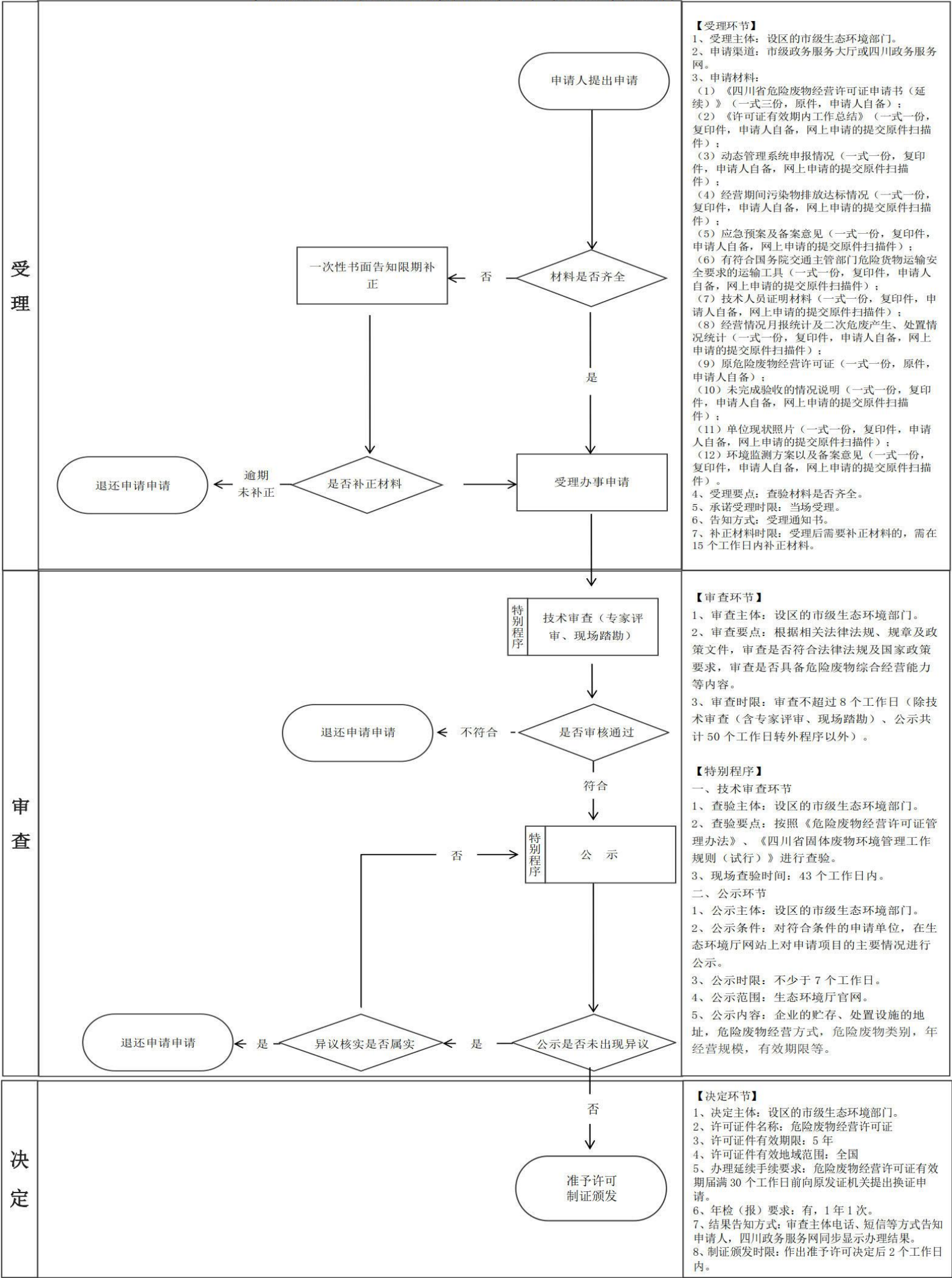
申请变更法人名称、法定代表人、住所运行图谱



重新申请领取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运行图谱



申请延续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运行图谱



辐射安全许可（设区的市级权限）实施要素一览表

序号	对应国家清单第#项及其名称	我省对应主项名称（我省权力事项清单中行政许可第#项）	对应国家事项修改后主项名称	子项名称	业务办理项名称	设定层级	实施机关	审批层级				申请材料					审批程序			受理和审批时限				行政许可证件
								省级	市级	县级	乡级	申请材料	材料来源及提交方式	政府部门核发申请材料可否免提交	免提交材料获取方式	所需申请材料可否容缺受理	是否需要现场勘验	是否需要专家评审	是否需要向社会公示	承诺受理时限	转外环节办理时限	法定审批时限	承诺审批时限	证件名称
省级清单第150项	辐射安全许可（国家清单220项）	辐射安全许可（我省2021年权力事项清单172项）	辐射安全许可	辐射安全许可（设区的市级权限）	辐射安全许可证首次申请（设区的市级权限）	国家级	设区的市级生态环境部门	✓			许可证申请报告（正式文件）	申请人自备(原件，一式一份；网上提交盖章扫描件)	否		否	是（与专家评审一共不超过60个工作日）	是（与专家评审一共不超过60个工作日）	否	1个工作日	60个工作日	20个工作日	4个工作日	辐射安全许可证	
											辐射安全许可证申请表	申请人自备(网上填写打印)（原件，一式一份；网上提交盖章扫描件)	否		否									
											单位现存的和拟新增加的放射源和射线装置明细表	申请人自备(复印件，一式一份；网上提交盖章扫描件)	否		否									
											满足《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许可管理办法》第十三条和第十六条相应规定的证明材料:	申请人自备(复印件，一式一份；网上提交盖章扫描件)	否		否									
											辐射安全许可证延续申请报告（正式文件）	申请人自备(原件，一式一份；网上提交盖章扫描件)	否		否									
											许可证延续申请表（网上填写打印）	申请人自备（原件，一式一份；网上提交盖章扫描件)	否		否									
											最近一年的辐射监测报告	申请人自备)(复印件，一式一份；网上提交盖章扫描件)	否		否									
											许可证有效期内的辐射安全防护工作总结	申请人自备(原件，一式一份；网上提交盖章扫描件)	否		否									
											辐射安全许可证变更申请报告（正式文件）	申请人自备(原件，一式一份；网上提交盖章扫描件)	否		否									
											按（首次）申请领取许可证要求需要提供的材料（针对新增部分）	申请人自备(原件或复印件，一式一份；网上提交盖章扫描件)	否		否									
											许可证变更或注销申请文件	申请人自备(原件，一式一份；网上提交盖章扫描件)	否		否									
											许可证正、副本（申请注销许可证的应交回)	申请人自备(原件，一式一份；网上提交盖章扫描件)	否		否									
											已终止使用的放射源和射线装置明细表及最终处置相关材料	申请人自备(原件，一式一份；网上提交盖章扫描件)	否		否									

核与辐射类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设区的市级权限）运行图谱

